

股票代碼：1734

杏輝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07 及 106 年度

地 址：宜蘭縣冬山鄉中山村中山路 84 號

電 話：(03)958-1101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面	—
二、目錄	—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	—
四、個體資產負債表	1
五、個體綜合損益表	2
六、個體權益變動表	3
七、個體現金流量表	4~5
八、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6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6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6~10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0~21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1~23
(六)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23~41
(七)關係人交易	41~43
(八)質押之資產	44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4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45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45
(十二)其他	45~50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0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0
3、大陸投資資訊	50
(十四)部門資訊	50
九、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	57~72

會計師查核報告

杏輝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杏輝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及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杏輝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杏輝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事項之查核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杏輝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07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杏輝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07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存貨之評價

有關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及其會計估計、假設不確定性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七)及附註五(二)。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杏輝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各式藥品及保健食品之製造與銷售。由於製藥產業受法規制度之限制成本增加，銷售價格受健保給付制度之影響使藥品價格調升不易；保健食品受市場價格競爭及廣告推銷投入效益等因素導致存貨售價可能產生波動。管理階層評估存貨之淨變現價值涉及重大判斷，因此本會計師將存貨之評價列為關鍵查核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執行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及評估存貨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有效性。
2. 進行存貨抽盤，確認並評估存貨是否存在過時或損毀之情事。
3. 取得存貨庫齡報表分析存貨庫齡變化情形，並抽核存貨異動之紀錄，驗證所採用存貨庫齡資料之正確性。
4. 評估其存貨跌價或呆滯提列政策之合理性，抽核最近存貨銷售價格以評估存貨淨變現價值之合理性。
5. 取得存貨後續衡量之評估文件，評估是否已按既定之會計政策衡量，並檢視管理階層針對有關存貨衡量之揭露是否允當。

收入之認列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及其會計估計、假設不確定性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六）及附註五（二）。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杏輝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部分產品基於銷貨合約條款提供產品折讓或年度銷貨獎勵，管理階層收入認列衡量時已扣除相關合約折讓及獎勵採淨額認列，因此本會計師將收入之認列列為關鍵查核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執行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評估收入認列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有效性。
2. 抽核銷售合約以驗證銷貨收入認列紀錄與合約條件是否相符，並評估管理階層設算之銷售折讓及年度銷貨獎勵估計金額是否有重大異常。
3. 評估管理階層針對銷售折讓或年度銷貨獎勵之會計處理及揭露是否允當。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杏輝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杏輝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杏輝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杏輝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杏輝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杏輝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杏輝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杏輝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杏輝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07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會計師：

核准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50001113號

核准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070119801號

中華民國 108 年 3 月 18 日



杏輝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附 註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附 註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428,363	8	\$	551,604	10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一)	\$	230,000	4	\$	240,000	4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二)		130,421	3		148,372	3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84,182	2		—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		365,368	7		301,459	6	2170	應付帳款	七(二)		179,380	4		150,486	3		
1200	其他應收款	七(二)		3,240	—		3,507	—	2200	其他應付款			184,937	4		176,535	3		
130x	存貨	六(四)		349,909	7		351,503	7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21,028	—		18,476	—		
1410	預付款項			19,697	—		11,369	—	2310	預收款項	七(二)		—	—		80,433	2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2,048	—		397	—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十二)、六(十三)、八		45,055	1		44,659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299,046	25		1,368,211	26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22,389	—		17,143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766,971	15		727,732	13		
	非流動資產								非流動負債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五)		34,513	1		—	—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二)、八		1,365,673	26		1,306,601	25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六)		—	—		126,247	2	2612	長期應付款	六(十三)		9,668	—		13,321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七)		1,377,978	26		1,317,201	25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六(十四)		73,658	2		93,474	2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八)、七(二)、八		2,100,464	40		2,184,387	41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六(七、二十四)		50,653	1		120,400	2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九)、八		244,148	5		245,695	5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1,499,652	29		1,533,796	29		
1780	無形資產	六(十)		31,765	1		37,059	1	2xxx	負債合計			2,266,623	44		2,261,528	42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四)		35,690	1		27,998	—		權益									
1915	預付設備款			35,437	1		903	—	3100	股本	六(十五)		1,677,221	32		1,677,221	32		
1920	存出保證金			13,454	—		16,959	—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六)		1,045,948	20		1,131,547	2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20,222	—		11,700	—		保留盈餘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3,893,671	75		3,968,149	74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七)		182,573	4		178,900	3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六(十七)		37,951	1		37,951	1		
									3350	未分配盈餘	六(十七)		59,230	1		78,354	2		
									3300	保留盈餘合計			279,754	6		295,205	6		
									3400	其他權益	六(十八)	(	76,829	2	(	29,141	1		
									3xxx	權益合計			2,926,094	56		3,074,832	58		
1xxx	資產總計			\$	5,192,717	100	\$	5,336,360	100		負債及權益總計			\$	5,192,717	100	\$	5,336,360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杏輝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每股盈餘：元)

代碼	項 目	附 註	107年度			106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九)、七(二)	\$ 1,930,023	100		\$ 1,830,001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四)、六(二十二)、七(二)	(1,224,912)	(64)		(1,138,039)	(62)	
5900	營業毛利		705,111	36		691,962	38	
5910	未實現銷貨利益		(202)	(-)		(327)	(-)	
5920	已實現銷貨利益		327	-		362	-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705,236	36		691,997	38	
	營業費用	六(二十二)、七(二)						
6100	推銷費用		(294,952)	(15)		(260,524)	(14)	
6200	管理費用		(127,018)	(7)		(123,090)	(7)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20,927)	(6)		(140,307)	(8)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542,897)	(28)		(523,921)	(29)	
6900	營業利益		162,339	8		168,076	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七(二)	52,929	3		48,637	3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一)、七(二)	(981)	(-)		(4,350)	(-)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三)	(18,853)	(1)		(19,035)	(1)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七)	(155,416)	(8)		(122,522)	(7)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22,321)	(6)		(97,270)	(5)	
7900	稅前淨利		40,018	2		70,806	4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四)	(31,233)	(2)		(34,080)	(2)	
8200	本期淨利		8,785	-		36,726	2	
	其他綜合損益	六(二十五)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8,656)	(-)		(9,178)	(1)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24,295)	(2)		(-)	(-)	
			(32,951)	(2)		(9,178)	(1)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9,396)	(-)		(9,994)	(1)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4)	(-)		5,986	1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3,971	-		1,699	-	
			(5,429)	(-)		(2,309)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38,380)	(2)		(11,487)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9,595)	(2)		(\$ 25,239)	(1)	
	每股盈餘	六(二十六)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0.05			\$ 0.22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0.05			\$ 0.22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杏輝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其他	權益	項	目
		普通股本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權益總額
106年1月1日餘額		\$ 1,677,221	\$ 1,156,913	\$ 177,246	\$ 37,951	\$ 69,232	(\$ 49,559)	\$ —	\$ 22,727	\$ 3,091,731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654	—	(1,654)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16,772)	—	—	—	(16,772)
盈餘分配合計		—	—	1,654	—	(18,426)	—	—	—	(16,772)
本期淨利		—	—	—	—	36,726	—	—	—	36,726
本期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9,178)	(8,279)	—	5,970	(11,48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27,548	(8,279)	—	5,970	25,239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25,366)	—	—	—	—	—	—	(25,366)
106年12月31日餘額		1,677,221	1,131,547	178,900	37,951	78,354	(57,838)	—	28,697	3,074,832
追溯適用IFRS9之影響數		—	—	—	—	17,964	—	10,733	(28,697)	—
107年1月1日調整後餘額		1,677,221	1,131,547	178,900	37,951	96,318	(57,838)	10,733	—	3,074,832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3,673	—	(3,673)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33,544)	—	—	—	(33,544)
盈餘分配合計		—	—	3,673	—	(37,217)	—	—	—	(33,544)
本期淨利		—	—	—	—	8,785	—	—	—	8,785
本期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8,656)	(5,429)	(24,295)	—	(38,38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29	(5,429)	(24,295)	—	(29,595)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18,944)	—	—	—	—	—	—	(18,944)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		—	(66,655)	—	—	—	—	—	—	(66,655)
107年12月31日餘額		\$ 1,677,221	\$ 1,045,948	\$ 182,573	\$ 37,951	\$ 59,230	(\$ 63,267)	(\$ 13,562)	\$ —	\$ 2,926,094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杏輝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7年度	106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40,018	\$ 70,806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含投資性不動產)	131,043	132,454
攤銷費用	18,905	17,386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數/呆帳費用提列數	(823)	4,052
利息費用	18,853	19,035
利息收入	(844)	(691)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155,416	122,522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209)	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費用數	22	30
未實現銷貨利益	202	327
已實現銷貨利益	(327)	(36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17,951	(4,685)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63,086)	2,996
其他應收款減少	267	1,032
存貨減少	1,594	45,572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4,667)	8,570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1,651)	2,068
合約負債增加	3,749	-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28,894	(17,775)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7,703	(19,523)
預收款項增加	-	1,659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5,246	(1,220)
淨確定福利負債減少	(28,472)	(26,124)
其他營業負債增加(減少)	2,840	111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332,624	358,247
收取之利息	844	691
支付之利息	(18,910)	(18,982)
支付之所得稅	(32,402)	(12,21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82,156	327,746

(接 下 頁)

(承 前 頁)

項 目	107年度	106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311,717)	(40,389)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58	197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7,749)	(55,66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61	55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3,505	(8,530)
取得無形資產	(5,246)	(5,813)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16,887)	1,768
預付設備款增加	(35,437)	(903)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13,112)	(109,278)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	(10,000)	(60,000)
舉借長期借款	140,000	190,000
償還長期借款	(80,581)	(90,583)
長期應付款增加(減少)	(3,604)	16,926
存入保證金減少	(4,556)	(-)
發放現金股利	(33,544)	(16,772)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7,715	39,571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23,241)	258,03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51,604	293,565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428,363	\$ 551,604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杏輝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金額除特別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杏輝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66年7月2日依公司法及有關法令設立，主要係從事各種西藥、中藥、藥用化妝品、營養品、清潔液之製造、加工及買賣等業務。

本公司之股票自89年10月17日起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並於91年8月26日起轉至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掛牌買賣。註冊地及主要營運據點位於宜蘭縣冬山鄉中山村中山路84號。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108年3月18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1. IFRS 9「金融工具」及相關修正

IFRS 9「金融工具」取代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並配套修正IFRS 7「金融工具：揭露」等其他準則。IFRS 9之新規定涵蓋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減損及一般避險會計，相關會計政策請詳附註四。

本公司選擇於適用IFRS 9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規定時不重編106年度比較資訊。於107年1月1日，各類別金融資產依IAS 39及IFRS 9所決定之衡量種類與帳面金額及其變動情形彙總如下：

金融資產類別	衡量種類		帳面金額		說明
	IAS 39	IFRS 9	IAS 39	IFRS 9	
現金及約當現金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551,604	\$ 551,604	(a)
股票投資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126,247	126,247	(b)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470,297	470,297	(a)

項目	107年1月1日 帳面金額 (IAS 39)	重分類	再衡量	107年1月1日 帳面金額 (IFRS 9)	107年1月1日 保留盈餘 影響數	107年1月1日 其他權益 影響數	說明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126,547	\$ —	\$ 126,547	\$ —	(\$ —)	
加：自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IAS 39)重分類	126,247	(126,247)	—	—	—	—	(b)
合計	<u>\$ 126,247</u>	<u>\$ —</u>	<u>\$ —</u>	<u>\$ 126,547</u>	<u>\$ —</u>	<u>(\$ —)</u>	
保留盈餘	\$ —	\$ —	\$ —	\$ —	\$ 17,964	\$ —	(c)
其他權益	—	—	—	—	—	(17,964)	(c)
合計	<u>\$ —</u>	<u>\$ —</u>	<u>\$ —</u>	<u>\$ —</u>	<u>\$ 17,964</u>	<u>(\$ 17,964)</u>	

(a)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原依IAS 39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依IFRS 9則分類為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並評估預期信用損失。

(b)原依IAS39以成本衡量之國外未上市(櫃)特別股股票投資，依IFRS 9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應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再衡量後之公允價值與原公允價值並無不同，故不影響107年1月1日之保留盈餘。

(c)本公司因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子公司：杏國新藥股份有限公司適用IFRS 9「金融工具」及相關修正時，選擇不重編106年度比較資訊，並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36,954元認列於首次適用日；於107年1月1日，本公司依持股比例認列其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17,964元於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

2. IFRS15「客戶合約之收入」

IFRS 15係規範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相關會計政策請詳附註四。

本公司於107年1月1日以前，銷售商品係於產品交付時認列收入；於107年1月1日以後，前述收入依照IFRS 15之規定，於本公司將所承諾之商品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IFRS 15之適用並未對本公司銷售商品之收入認列產生影響。對於部分合約，於簽約時即先向客戶收取部分對價，本公司承擔須於後續提供銷售商品之義務，與107年1月1日以前先收取之對價認列為其他流動負債(預收款項)；於107年1月1日以後，依照IFRS 15之規定，則應認列為合約負債。

相較於適用IAS 11、IAS 18及相關解釋之規定，本公司採用IFRS 15處理後之差異如下：

	107年1月1日 調整前金額	首次適用之調整	107年1月1日 調整後帳面金額
資產、負債及權益之影響			
應收帳款	\$ 327,912	(\$ 24,057)	\$ 303,855
備抵銷貨折讓及退回	(24,057)	24,057	—
資產影響數	<u>\$ 303,855</u>	<u>\$ —</u>	<u>\$ 303,855</u>

	107 年 1 月 1 日		107 年 1 月 1 日
	調整前金額	首次適用之調整	調整後帳面金額
合約負債-流動	\$ —	\$ 80,433	\$ 80,433
預收貨款	80,433	(80,433)	—
負債影響數	\$ 80,433	\$ —	\$ 80,433

3. IFRIC 22 「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IAS 21規定外幣交易之原始認列，應以外幣金額依交易日功能性貨幣與外幣間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IFRIC 22進一步說明若企業於原始認列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前已預付或預收對價，應以原始認列預收付對價之日作為交易日。若企業分次預收付對價，應分別決定每次預收付對價之交易日。

本公司自107年1月1日推延適用IFRIC 22。

(二)尚未採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108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9 之修正「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S 16「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 年 1 月 1 日(註2)
IAS 28 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IC 23「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2019 年 1 月 1 日
2015-2017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2：2019年1月1日以後發生之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適用此項修正。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16「租賃」

IFRS 16 係規範租賃之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 IFRIC4「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等相關解釋。首次適用 IFRS 16 時，本公司將依 IFRS 16 之過渡規定處理，並選擇僅就 108 年 1 月 1 日以後簽訂或修改之合約依 IFRS 16 評估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不重新評估先前已依 IAS 17 及 IFRIC 4 辨認為租賃之合約；對於先前依 IAS 17 及 IFRIC 4 已辨認為不包含租賃之合約則仍依先前之方式處理而不適用 IFRS 16。

於適用 IFRS16 時，若本公司為承租人，除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及短期租賃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外，其他租賃皆將於資產負債表上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惟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將列報為投資性不動產。綜合

損益表將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在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將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則將列為營業活動。

適用 IFRS 16 前，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係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營業租賃現金流量於現金流量表係表達於營業活動；分類為融資租賃之合約係於資產負債表認列租賃資產及應付租賃款。

本公司為承租人之會計處理

經評估，於適用 IFRS 16 時，本公司承租項目皆為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及短期租賃其會計處理仍與 IAS17 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之處理方式相同。

本公司為出租人之會計處理

於過渡時對出租人之租賃將不作任何調整，且自 108 年 1 月 1 日起始適用 IFRS 16。

本公司選擇採用修正式追溯適用 IFRS 16，亦即不重編比較期資訊，而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2. IFRIC 23「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IFRIC 23釐清當存有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時，本公司須假設稅捐機關將可取具所有相關資料進行審查，若判斷其申報之稅務處理很有可能被稅捐機關接受，本公司對於課稅所得、課稅基礎、未使用課稅損失、未使用課稅抵減及稅率之決定必須與申報所得稅時所採用之稅務處理一致。若稅捐機關並非很有可能接受申報之稅務處理，本公司須採最可能金額或預期值(應採兩者中較能預測不確定性最終結果之方法)評估。若事實及情況改變，本公司須重評估其判斷與估計。

本公司選擇於首次適用 IFRIC 23時，將追溯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108年1月1日之保留盈餘。截至目前為止，本公司預計上述改變尚不致重大影響本公司之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發布日止，本公司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 年 1 月 1 日
IFRS 3 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註2)
IAS 1 及 IAS 8 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註3)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發生之收購適用此項修正。

註 3：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本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2)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個體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3. 本公司於 107 年 1 月 1 日初次追溯適用 IFRS 9 及 IFRS 15，選擇不重編 106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及附註，並將差額認列於 107 年 1 月 1 日之保留盈餘或其他權益。106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及附註係依據 IAS 39、IAS 11、IAS 18 及其相關解釋與解釋公告編製。

4.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係採權益法處理。

(三) 外幣

1. 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其兌換損益係指期初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調整當期之有效利息及付款後之金額，與依外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按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金額間之差異。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除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

益者、指定為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之金融負債或合格之現金流量避險，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外，餘認列為損益。

2. 國外營運機構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關聯企業或分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在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並構成對該國外營運機構喪失控制、聯合控制或重大影響時，所有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權益將重分類為損益。

若部分處分包含於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未構成對該子公司喪失控制時，係按比例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併入權益交易計算，但不認列為損益。在其他任何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情況下，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則按處分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四）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變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將變現者。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
-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五）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包括庫存現金、銀行存款及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風險變動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包括原始到期日在三個月內之定期存款）。

(六)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衡量種類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慣例交易係指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其交付期間係在因法規或市場慣例所訂之期間內者。

107 年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本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不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十二(四)。

(2)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106 年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放款及應收款。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指持有供交易或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係因其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持有供交易金融資產以外之金融資產，本公司於下列情況之一，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消除或重大減少因採用不同基礎衡量資產或負債並認列相關之利益及損失，而產生之衡量或認列不一致。
- B. 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基礎評估績效。
- C. 混合工具含嵌入式衍生工具。

此類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認列為損益，並列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綜合損益表項目。

此類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投資，則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此類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非屬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按公允價

值衡量，除減損損失、按有效利率法計算之利息收入、股利收入及貨幣性金融資產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外，其餘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權益項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除列時，將權益項下之利益或損失累計金額重分類至損益，並列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綜合損益表項目。

此類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投資，則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債券投資之利息收入列為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收入項目。

(3)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付款金額之金融資產，包括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惟短期應收款項之利息認列因不具重大性除外。

利息收入列為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收入項目。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107 年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106 年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之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認列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及其他，該資產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

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超過平均授信期間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等。

按攤銷後成本認列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並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與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原先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迴轉並認列為損益。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其他權益項目之項下。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若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予以迴轉並認列於損益。

減損損失及回升係認列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項目。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金融資產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4. 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含持有供交易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上述金融負債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5.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七)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為衡量基礎，採永續盤存制，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八)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子公司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子公司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子公司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係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當喪失對子公司控制時，本公司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價款與喪失控制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本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九)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以取得成本衡量認列，並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淨額列示，前述成本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拆卸、移除及復原其所在地點之成本及因未完工程所產生之必要利息支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列折舊外，其它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各項資產之估計耐用年數如下：

房屋及建築	5～55 年
機器設備	2～10 年
運輸設備	4～8 年
辦公設備	4～15 年
其他設備	3～10 年

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項目須被定期重置，則將該項目視為個別資產並以特定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分別認列。該等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依規定予以除列。重大檢修成本若符合認列條件，視為替換成本而認列為廠房及設備帳面金額之一部分，其他修理及維護支出則認列為損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項目或任一重要組成部分於原始認列後，若予以處分或預期未來不會因使用或處分而有經濟效益之流入，則予以除列。於除列不動產、

廠房及設備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於每一財務年度終了時評估，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包含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形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該變動發生日起視為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十)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亦包括目前尚未決定未來用途所持有之土地，採成本模式評價。

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本公司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除列投資性不動產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一)無形資產

1. 非內部產生之無形資產－確定耐用年限

政府捐助所取得之無形資產按公平價值認列，無形資產原始認列時以取得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價值。無形資產依估計耐用年限攤銷方式如下：

- (1)電腦軟體成本：按1～10年以直線法攤銷。
- (2)專門技術：按10年以直線法攤銷。
- (3)授權金：按專利權註冊之法定年限或合約年限孰短者，以直線法攤銷。

每年至少於財務年度結束日時檢視無形資產之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若有變動，則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

2. 內部產生之無形資產－研究與發展－非確定耐用年限

- (1)研究階段之支出除於企業合併認列為商譽或無形資產者外，於發生時即認列為費用。
- (2)本公司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開始認列內部計畫發展階段之無形資產：
 - A. 已完成該無形資產之技術可行性，將使該無形資產可供使用或出售。
 - B. 意圖完成該無形資產，並加以使用或出售。
 - C. 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
 - D. 無形資產很有可能產生未來之經濟效益。
 - E. 具充足之技術、財務及其他資源完成此項發展計畫。
 - F. 歸屬於該無形資產發展階段之支出，能可靠衡量。
- (3)已資本化之發展階段無形資產，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價值。屬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不得攤銷。

(4)每年於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事件及情況繼續證明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之耐用年限仍屬非確定。耐用年限由非確定改為有限時，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3. 除列

除列無形資產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二)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就存貨、遞延所得稅資產、員工福利產生之資產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是否發生減損，並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若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則本公司估計該項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以評估減損。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將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整減少至可回收金額，並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新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若用以決定可回收金額之估計有任何改變，則迴轉減損損失，以增加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至其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若以前年度該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商譽、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並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金額之部分，認列減損損失。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企業合併取得之商譽應分攤至本公司預期可自合併綜效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若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減損損失係先就已分攤至該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減少其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各資產之帳面金額等比例分攤至各資產。已認列之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十三)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義務，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之衡量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清償該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現值衡量，折現率採用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之評估之稅前折現率，折現之攤銷認列為利息費用。未來營運損失不得認列負債準備。

(十四)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休金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3.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與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會計處理相同，惟相關再衡量數係認列於損益。

4. 離職福利

本公司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認列相關重組成本時（孰早者）認列離職福利負債。

（十五）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餘認列於損益。
2. 當期所得稅根據本公司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依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俟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間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很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新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

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十六) 收入認列

107 年

本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1. 商品銷貨收入

產品於運抵客戶指定地點時或起運時，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本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銷售之預收款項，於產品運抵前係認列為合約負債。

2. 授權收入

銷售授權金因屬取用存在於授權期間之企業智慧財產權之權利，收取之權利金係隨時間經過逐步認列授權收入。

106 年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及折讓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本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本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並未移轉，故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銷售商品收入係於商品交付且法定所有權移轉時認列。

2. 權利金

權利金收入係於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依相關協議之實質條件，以應計基礎認列。權利金按時間基礎決定者，係於協議期間內按直線基礎認列收入。依照生產、銷售或其他衡量方法決定之權利金協議，依協議條款認列收入。

(十七)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八)租賃

本公司未移轉租賃標的物所有權之實質全部風險及報酬之租賃，分類為營業租賃。因安排營業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作為租賃資產帳面金額之加項，並於租期以與租金收入相同基礎認列。或有租金則於租金賺得之期間認列為收入。

(十九)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確信企業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按公允價值認列。若政府補助之性質係補償本公司發生之費用，則在相關費用發生期間依有系統之基礎將政府補助認列為當期損益。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有關之政府補助，做為該資產帳面價值之減項，於資產耐用年限內透過折舊費用之減少將補助認列於損益。

(二十)每股盈餘

本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附註四所述之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相關資訊，管理階層必須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估計及相關假設係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視為攸關之因素，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估計與基本假設係持續予以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會計估計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估計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本公司重大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如下：

(一)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1. 金融資產分類之經營模式判斷

本公司依據反映金融資產群組為達成特定經營目的而共同管理之層級，評估金融資產所屬經營模式。此評估需考量所有攸關證據，包括資產績效衡量方式、影響績效之風險及相關經理人之薪酬決定方式，且需運用判斷。本公司持續評估其經營模式判斷是否適當，並為此監控於到期日前除列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瞭解其處分原因以評估該處分是否經營模式之目標一致。若發現經營模式已有變更，本公司推延調整後續取得金融資產之分類。

2. 金融資產-權益投資之減損(適用於106年)

本公司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決定個別金融資產－權益投資是否發生減損，於作此項決定時需重大判斷。本公司評估個別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其成本的時間及金額，以及被投資者之財務健全情況和短期業務前景，包括產業及部門績效、技術變遷以及營運及融資現金流量等因素。

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適用於106年)

本公司所持有之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權益工具，由於較近期可取得之資訊並不足以決定公允價值而無法可靠衡量，故將該項投資分類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二)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1. 金融資產之估計減損(適用於107年)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係基於本公司對於違約率及預期損失率之假設。本公司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以作成假設並選擇減損評估之輸入值。所採用重要假設及輸入值請參閱附註六(三)。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截至107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認列應收帳款可能減損之金額為3,219仟元。

2.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本公司評估資產負債表日之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參考目前市場狀況與歷史銷售經驗評估或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影響該等估計結果，截至107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認列存貨可能減損之金額為32,528仟元。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耐用年限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以直線法平均攤銷，本公司定期評估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耐用年限及殘值，如相關估計有重大改變時，則於改變當期及以後年度調整。

4.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主要視未來能否有足夠之獲利或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而定。若未來實際產生之獲利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迴轉，該等迴轉係於發生年度認列為損益。截至107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為35,690仟元。

5. 收入之認列

106年

銷貨收入原則上係於獲利過程完成時認列。相關退貨及折讓負債準備係依歷史經驗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可能發生之產品折讓與獎勵，於產品出售當期列為銷貨收入之減項，本公司定期檢視估計之合理性。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項 目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現 金	\$ 2,275	\$ 2,658
支票存款	158	39
活期存款	423,247	532,108
約當現金		
原始到期日在三個月內之定期存款	2,683	16,799
合 計	\$ 428,363	\$ 551,604

本公司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二)應收票據淨額

項 目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 131,484	\$ 149,435
減：備抵損失	(1,063)	(1,063)
應收票據淨額	\$ 130,421	\$ 148,372

1. 本公司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未有將應收票據提供作為質押或擔保之情形。
2. 有關應收票據備抵損失之相關揭露請詳下列應收帳款。

(三)應收帳款淨額

項 目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368,587	\$ 327,912
減：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	(—)	(24,057)
備抵損失	(3,219)	(2,396)
應收帳款淨額	\$ 365,368	\$ 301,459

1.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產生之應收帳款，授信期間為30-210天，係依據交易對手之產業特性、營業規模及獲利狀況所訂定之授信標準。
2. 本公司未有將應收帳款提供質押之情形。

107年

1. 本公司採用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及產業經濟趨勢等。依本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本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07年12月31日	預期信用 損失率	總帳面金額	備抵損失(存續期 間預期信用損失)	攤銷後成本
未逾期	—	\$ 348,969	\$ —	\$ 348,969
逾期 60 天內	5%	15,101	755	14,346
逾期 61~120 天	30%	2,653	796	1,857
逾期 121~180 天	50%	392	196	196
逾期 181 天以上	100%	1,472	1,472	—
		<u>\$ 368,587</u>	<u>\$ 3,219</u>	<u>\$ 365,368</u>

2. 本公司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07年度
期初餘額 (IAS 39)	\$ 3,459
首次適用 IFRS 9 調整數	—
期初餘額 (IFRS 9)	3,459
加：減損損失提列	823
減：減損損失迴轉	—
減：無法收回而沖銷	—
外幣換算差額	()
期末餘額	<u>\$ 4,282</u>

3. 本公司對該等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保障。相關信用風險管理及評估方式請詳附註十二。

106年

1. 已逾期但未減損之應收帳款帳齡分析如下：

帳 齡 區 間	106年12月31日
逾期 60 天內	\$ 7,812
逾期 61~120 天	144
逾期 121~180 天	4
	<u>\$ 7,960</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上開應收帳款信用品質並未重大改變，評估認為尚未發生減損，應仍可回收其金額。

2. 備抵呆帳變動

	106年度		
項 目	個 別 評 估 減 損 損 失	群 組 評 估 減 損 損 失	合 計
期初餘額	\$ 2,868	\$ —	\$ 2,868
本期提列減損損失	591	—	591
本期沖銷數	()	()	()
期末餘額	<u>\$ 3,459</u>	<u>\$ —</u>	<u>\$ 3,459</u>

截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經判定已減損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認列之備抵呆帳金額為 3,459 仟元。所認列之減損損失為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帳面金額與

預期清算回收金額現值之差額。

已減損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帳 齡 區 間	106年12月31日
逾期 60 天內	\$ 411
逾期 61~120 天	62
逾期 121~180 天	4
逾期 181 天以上	1,919
合 計	<u>\$ 2,396</u>

(四)存貨及銷貨成本

項 目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商 品	\$ 2,041	\$ 1,478
製 成 品	152,427	201,428
在 製 品	32,901	33,963
原 料	159,816	116,801
物 料	35,252	34,174
小 計	382,437	387,844
減：備抵跌價損失	(32,528)	(36,341)
淨 額	<u>\$ 349,909</u>	<u>\$ 351,503</u>

1. 當期認列為銷貨成本之存貨相關損(益)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1,222,661	\$ 1,120,412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	3,813)	4,014
存貨報廢損失	6,820	14,671
其 他	(756)	(1,058)
	<u>\$ 1,224,912</u>	<u>\$ 1,138,039</u>

2. 本公司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未有將存貨提供質押或擔保之情形。

(五)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107年

項 目	107年12月31日
國外未上市(櫃)特別股	
PHYTOCEUTICA INC.	\$ 4,844
CANCAP	
PHARMACEUTICAL, LTD.	34,513
	39,357
減：累計減損	(4,844)
合 計	<u>\$ 34,513</u>

1. 本公司投資 CANCAP PHARMACEUTICAL, LTD. 及 PHYTOCEUTICA INC. 之特別股，其主要發行條件除股利及剩餘財產分派優先於普通股外，不具普通股之其他權利。

2. 本公司 107 年 12 月 31 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質押之

情形。

3. 相關信用風險管理及評估方式請詳附註十二。

(六)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106年

項 目	106年12月31日
國外未上市(櫃)特別股	
PHYTOCEUTICA INC.	\$ 4,844
CANCAP	
PHARMACEUTICAL, LTD.	126,247
	131,091
減：累計減損	(4,844)
合 計	\$ 126,247

1. 本公司對於上列公司之特別股投資因無活絡市場公開交易，且無法取得足夠之類似公司之產業資訊及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財務資訊，因此無法合理可靠衡量該些標的之公允價值，因此分類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公司投資 CANCAP PHARMACEUTICAL, LTD. 及 PHYTOCEUTICA INC. 之特別股，其主要發行條件除股利及剩餘財產分派優先於普通股外，不具普通股之其他權利。

3. 本公司 106 年 12 月 31 日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質押之情形。

(七)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被 投 資 公 司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6 年 12 月 31 日		
	原 始 持 股	投 資 成 本	金 額	原 始 持 股	投 資 成 本	金 額
子 公 司:						
CANCAP PHARMACEUTICAL						
LTD. (普通股)	\$ 44,605	88.43%	(\$ 91,734)	\$ 44,605	88.43%	(\$ 67,882)
SUNETIC BIOTECH INC.	743,225	83.25%	884,651	743,225	83.25%	865,837
UNIVERSAL NEXT						
TECHNOLOGIES INC.	17,467	100.00%	(2)	17,467	100.00%	(26)
杏力醫療器材生技股份有限						
公司	109,990	100.00%	94,531	109,990	100.00%	97,612
杏國新藥股份有限公司	885,790	56.43%	398,796	574,106	49.09%	353,752
合 計	\$ 1,801,077		1,286,242	\$ 1,489,393		1,249,293
加：轉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減項			91,734			—
轉列其他負債			2			67,908
			\$ 1,377,978			\$ 1,317,201

1. 107年12月31日採權益法評價之CANCAP PHARMACEUTICAL LTD. 因被投資公司營運持續虧損致對該公司之長期股權投資之帳面價值發生貸方餘額，本公司亦持有該子公司之特別股股權，將貸方餘額91,734仟元作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項。
2. 106年12月31日採權益法評價之CANCAP PHARMACEUTICAL LTD. 因被投資公司營運持續虧損致對該公司之長期股權投資之帳面價值發生貸方餘額，依此，本公司分別將貸方餘額67,882仟元轉列「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項下。
3. 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採權益法評價之UNIVERSAL NEXT TECHNOLOGIES INC. 因被投資公司營運持續虧損致對該公司之長期股權投資之帳面價值發生貸方餘額，依此，本公司分別將貸方餘額2仟元及26仟元轉列「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項下。
4. 本公司107年及106年度因購入、出售、參與子公司現金增資及私募股票依持股比例變動而調整資本公積情形如下：

107年度			
被投資公司	項目	投資金額	資本公積
杏國新藥	購入	\$ 28,445	(\$ 18,982)
杏國新藥	私募	283,272	(66,655)
杏國新藥	出售	(58)	38
合計		\$ 311,659	(\$ 85,599)

106年度			
被投資公司	項目	投資金額	資本公積
杏國新藥	購入	\$ 41,282	(\$ 25,488)
杏國新藥	出售	(197)	122
合計		\$ 41,085	(\$ 25,366)

5. 杏國新藥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已登錄上櫃買賣，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本公司持股之股票市值分別為868,715仟元及974,063仟元，其中107年度參與私募取得之11,803仟股因受法令限制3年內不得轉讓，並未列入持有股票市值計算。
6. 107年及106年度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係依據各子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7. 107年12月31日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之內容，請詳附註十三。

(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合 計
成 本						
107. 1. 1餘額	\$ 475,228	\$ 1,803,531	\$ 1,014,560	\$ 182,359	\$ 9,030	\$ 3,484,708
增 添	2,421	12,361	17,232	3,953	12,538	48,505
處 分	(—)	(—)	(10,760)	(1,812)	(—)	(12,572)
重 分 類	24	2,927	2,018	89	(7,838)	(2,780)
107. 12. 31餘額	<u>\$ 477,673</u>	<u>\$ 1,818,819</u>	<u>\$ 1,023,050</u>	<u>\$ 184,589</u>	<u>\$ 13,730</u>	<u>\$ 3,517,861</u>
折舊及減損						
107. 1. 1餘額	\$ —	\$ 531,114	\$ 644,807	\$ 124,400	\$ —	\$ 1,300,321
本期折舊	—	58,417	61,307	9,772	—	129,496
處 分	(—)	(—)	(10,614)	(1,806)	(—)	(12,420)
107. 12. 31餘額	<u>\$ —</u>	<u>\$ 589,531</u>	<u>\$ 695,500</u>	<u>\$ 132,366</u>	<u>\$ —</u>	<u>\$ 1,417,397</u>
成 本						
106. 1. 1餘額	\$ 475,228	\$ 1,789,790	\$ 994,767	\$ 181,281	\$ 12,137	\$ 3,453,203
增 添	—	10,217	35,676	3,632	2,821	52,346
處 分	—	(—)	(20,022)	(2,666)	(—)	(22,688)
重 分 類	—	3,524	4,139	112	(5,928)	1,847
106. 12. 31餘額	<u>\$ 475,228</u>	<u>\$ 1,803,531</u>	<u>\$ 1,014,560</u>	<u>\$ 182,359</u>	<u>\$ 9,030</u>	<u>\$ 3,484,708</u>
折舊及減損						
106. 1. 1餘額	\$ —	\$ 473,959	\$ 601,148	\$ 116,933	\$ —	\$ 1,192,040
本期折舊	—	57,155	63,653	10,099	—	130,907
處 分	—	(—)	(19,994)	(2,632)	—	(22,626)
106. 12. 31餘額	<u>\$ —</u>	<u>\$ 531,114</u>	<u>\$ 644,807</u>	<u>\$ 124,400</u>	<u>\$ —</u>	<u>\$ 1,300,321</u>
帳面金額						
107. 12. 31	<u>\$ 477,673</u>	<u>\$ 1,229,288</u>	<u>\$ 327,550</u>	<u>\$ 52,223</u>	<u>\$ 13,730</u>	<u>\$ 2,100,464</u>
106. 12. 31	<u>\$ 475,228</u>	<u>\$ 1,272,417</u>	<u>\$ 369,753</u>	<u>\$ 57,959</u>	<u>\$ 9,030</u>	<u>\$ 2,184,387</u>

1. 上述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本公司已提供作為長、短期借款及融資額度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2. 截至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為整體廠區規劃，陸續向非關係人取得毗鄰本公司依法限制不得辦理過戶登記為本公司名義之農業用地，土地原始取得成本均為 13,642 仟元，取得後指定過戶登記予關係人游淑斐小姐。惟為確保本公司之權益，已將該土地之抵押權設定權利人為本公司。

(九)投資性不動產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合 計
<u>成 本</u>			
107.1.1餘額	\$ 182,880	\$ 71,884	\$ 254,764
增 添	—	—	—
107.12.31餘額	<u>\$ 182,880</u>	<u>\$ 71,884</u>	<u>\$ 254,764</u>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07.1.1餘額	\$ —	\$ 9,069	\$ 9,069
折舊費用	—	1,547	1,547
107.12.31餘額	<u>\$ —</u>	<u>\$ 10,616</u>	<u>\$ 10,616</u>
<u>成 本</u>			
106.1.1餘額	\$ 182,880	\$ 71,884	\$ 254,764
增 添	—	—	—
106.12.31餘額	<u>\$ 182,880</u>	<u>\$ 71,884</u>	<u>\$ 254,764</u>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06.1.1餘額	\$ —	\$ 7,522	\$ 7,522
折舊費用	—	1,547	1,547
106.12.31餘額	<u>\$ —</u>	<u>\$ 9,069</u>	<u>\$ 9,069</u>
<u>帳面金額</u>			
107.12.31淨額	<u>\$ 182,880</u>	<u>\$ 61,268</u>	<u>\$ 244,148</u>
106.12.31淨額	<u>\$ 182,880</u>	<u>\$ 62,815</u>	<u>\$ 245,695</u>

1.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及直接營運費用：

	107 年度	106 年度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u>\$ 7,404</u>	<u>\$ 7,145</u>
當期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 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u>\$ 1,954</u>	<u>\$ 1,934</u>

2. 本公司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非按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未經獨立評價人員評價，僅由本公司管理階層採用市場參與者常用之評價模型進行評價，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該評價係採現金流量法，其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評價之公允價值分別為 295,249 仟元及 263,840 仟元。

3. 截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上述投資性不動產提供作為長期借款及融資額度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成本	專門技術	合 計
原始成本			
107.1.1餘額	\$ 62,327	\$ 1,394	\$ 63,721
增 添	5,246	—	5,246
處 分	(5,174)	—	(5,174)
107.12.31餘額	\$ 62,399	\$ 1,394	\$ 63,793
累計攤提及減損			
107.1.1餘額	\$ 25,686	\$ 976	\$ 26,662
本期攤銷	10,401	139	10,540
處 分	(5,174)	—	(5,174)
107.12.31餘額	\$ 30,913	\$ 1,115	\$ 32,028
原始成本			
106.1.1餘額	\$ 68,736	\$ 1,394	\$ 70,130
增 添	5,813	—	5,813
處 分	(12,222)	—	(12,222)
106.12.31餘額	\$ 62,327	\$ 1,394	\$ 63,721
累計攤提及減損			
106.1.1餘額	\$ 27,667	\$ 836	\$ 28,503
本期攤銷	10,241	140	10,381
處 分	(12,222)	—	(12,222)
106.12.31餘額	\$ 25,686	\$ 976	\$ 26,662
帳面金額			
107.12.31	\$ 31,486	\$ 279	\$ 31,765
106.12.31	\$ 36,641	\$ 418	\$ 37,059

(十一)短期借款

	107 年 12 月 31 日	
借 款 性 質	金 額	利 率
信用借款	\$ 230,000	1.00%~1.03%
	106 年 12 月 31 日	
借 款 性 質	金 額	利 率
信用借款	\$ 240,000	1.03%~1.06%

(十二)長期借款及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項 目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擔保銀行借款	\$ 757,074	\$ 747,654
無擔保銀行借款	650,000	600,000
	1,407,074	1,347,654
減：一年內到期部份	(41,401)	(41,054)
	\$ 1,365,673	\$ 1,306,600
利率區間	0.958%~1.720%	0.958%~1.720%

上述長期借款之擔保品，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十三)長期應付款及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本公司與節能設備商簽訂空調暨熱水系統改善節能專案工程合約，依該合約購入之設備未來應分期支付之款項如下：

107 年 12 月 31 日			
	長期應付款總額	未來財務費用	長期應付款現值
流動			
不超過 1 年	\$ 3,810	\$ 156	\$ 3,654
非流動			
超過 1 年但不超過 5 年	9,841	173	9,668
	\$ 13,651	\$ 329	\$ 13,322
106 年 12 月 31 日			
	長期應付款總額	未來財務費用	長期應付款現值
流動			
不超過 1 年	\$ 3,810	\$ 205	\$ 3,605
非流動			
超過 1 年但不超過 5 年	13,651	330	13,321
	\$ 17,461	\$ 535	\$ 16,926

(十四)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1)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2)本公司於107年及106年度，依照確定提撥計畫中明定比例應提撥之金額已於個體綜合損益表認列費用總額分別為18,235仟元及15,631仟元。

2.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我國「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2%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等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估算勞工退休金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於次年度3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1) 本公司因確定福利計畫所產生之義務列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金額列示如下：

項 目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92,496	\$ 195,633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118,838)	(102,159)
淨確定福利負債	\$ 73,658	\$ 93,474

(2)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項 目	107度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7年1月1日餘額	\$ 195,633	(\$ 102,159)	\$ 93,474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2,495	—	2,495
前期服務成本	(100)	(—)	(100)
利息費用(收入)	2,381	(1,225)	1,156
認列於損益	4,776	(1,225)	3,551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	(2,801)	(2,801)
精算(利益)損失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199	—	199
財務假設變動	5,255	—	5,255
經驗調整	6,003	—	6,003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1,457	(2,801)	8,656
雇主提撥	—	(23,982)	(23,982)
福利支付	(19,370)	11,329	(8,041)
清償支付	(—)	(—)	(—)
107年12月31日餘額	\$ 192,496	(\$ 118,838)	\$ 73,658

項 目	106年度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6年1月1日餘額	\$ 189,828	(\$ 79,408)	\$ 110,420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2,644	—	2,644
前期服務成本	(395)	(—)	(395)
利息費用(收入)	2,818	(1,189)	1,629
認列於損益	5,067	(1,189)	3,878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	327	327
精算(利益)損失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51	—	51
財務假設變動	5,393	—	5,393
經驗調整	3,407	—	3,407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8,851	327	9,178
雇主提撥	—	(23,203)	(23,203)
福利支付	(7,772)	1,314	(6,458)
清償支付	(341)	—	(341)
106年12月31日餘額	\$ 195,633	(\$ 102,159)	\$ 93,474

(3)107年及106年度確定福利計劃認列於損益之金額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營業成本	\$ 1,796	\$ 2,177
推銷費用	907	1,085
管理費用	610	339
研發費用	238	277
	<u>\$ 3,551</u>	<u>\$ 3,878</u>

(4)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 A.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 B.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 C.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劃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劃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5)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列示如下：

	衡	量	日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00%	1.25%	
薪資水準增加率	1.50%	1.50%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存續期間	11年	11年	

A.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依照台灣壽險業第五回經驗生命表。

B.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項	目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0.25%	(\$	5,261)	(\$ 5,378)
減少0.25%		5,471	5,598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0.25%		5,430	5,570
減少0.25%	(	5,249)	(5,378)
離職率			
預設離職率之110%	(	201)	(276)
預設離職率之90%		202	278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6) 本公司預計於107年12月31日以後一年內對確定福利計劃提撥金額為8,712仟元。

3. 本公司之其他員工福利負債明細如下：

項	目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應付員工紅利	\$	1,348	\$ 2,385
帶薪假負債		3,044	3,129
其他員工福利		16,235	13,928
合 計	\$	20,627	\$ 19,442

(十五) 股本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及金額調節如下：

	107年度	
	股數(仟股)	金額
1月1日	167,722	\$ 1,677,221
12月31日	167,722	\$ 1,677,221
	106年度	
	股數(仟股)	金額
1月1日	167,722	\$ 1,677,221
12月31日	167,722	\$ 1,677,221

截至107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2,500,000仟元，分為250,000仟股。

(十六)資本公積

項 目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發行溢價	\$ 523,083	\$ 523,083
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	190,611	190,611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43,116	62,060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益變動數	289,138	355,793
	<u>\$ 1,045,948</u>	<u>\$ 1,131,547</u>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及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等）及受領贈與之部分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此外，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之權益變動數僅得用以彌補虧損。

(十七)盈餘分配

1.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規定，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完納一切稅捐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外，應先就其餘額提存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2. 股利政策：本公司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資本支出預算、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分配股東股息紅利，當年度所分配股東股息紅利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之20%。
3. 法定盈餘公積：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25%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4. 特別盈餘公積：
 - (1)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使得分派，俟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 (2)首次採用IFRSs時，依101年4月6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函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本公司嗣後如有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為可分配保留盈餘。
5. 本公司於107年及106年6月20日經股東常會通過106年及105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06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105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3,673	\$ 1,654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33,544	16,772	0.2	0.1
普通股股票股利	—	—	—	—
合計	<u>\$ 37,217</u>	<u>\$ 18,426</u>		

6. 本公司108年3月18日董事會擬議107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879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16,772	\$ 0.1

有關107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108年6月20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7. 有關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之盈餘分派情形，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八)其他權益項目

項 目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未實現(損)益	備供出售金融資 產未實現(損)益	合 計
107. 1. 1餘額	(\$ 57,838)	\$ —	\$ 28,697	(\$ 29,141)
IFRS 9追溯調整影響數	—	10,733	(28,697)	(17,964)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9,396)	—	—	(9,396)
相關所得稅	3,971	—	—	3,971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 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4)	(24,295)	—	(24,299)
107. 12. 31餘額	<u>(\$ 63,267)</u>	<u>\$ 13,562</u>	<u>\$ —</u>	<u>(\$ 76,829)</u>
106. 1. 1餘額	(\$ 49,559)	\$ —	\$ 22,727	(\$ 26,832)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9,994)	—	—	(9,994)
相關所得稅	1,699	—	—	1,699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 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16	—	5,970	5,986
106. 12. 31餘額	<u>(\$ 57,838)</u>	<u>\$ —</u>	<u>\$ 28,697</u>	<u>(\$ 29,141)</u>

(十九)營業收入

項 目	107 年度	106 年度
銷售收入	\$ 2,217,932	\$ 2,086,596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287,909)	(256,595)
合 計	<u>\$ 1,930,023</u>	<u>\$ 1,830,001</u>

107 年

1.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1)地區別及部門別資訊請參閱附註十四。

(2)收入認列時點為於某一時點滿足履約義務。

2. 合約餘額

(1)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來自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

(2)來自期初合約負債-商品銷售於當期認列為收入之金額為 78,875 仟元。

(二十)其他收入

項 目	107 年度	106 年度
利息收入—銀行存款	\$ 844	\$ 691
政府補助收入	3,724	1,002
租金收入	15,489	14,030
什項收入	32,872	32,914
合 計	<u>\$ 52,929</u>	<u>\$ 48,637</u>

(二十一)其他利益及損失

項 目	107 年度	106 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 883	(\$ 2,305)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損失)	209	(7)
其 他	(2,073)	(2,038)
合 計	<u>(\$ 981)</u>	<u>(\$ 4,350)</u>

(二十二)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

性 質 別	107 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			
薪資費用	\$ 180,621	\$ 213,562	\$ 394,183
勞健保費用	16,793	18,977	35,770
退休金費用	9,125	12,661	21,786
董事酬金	—	2,438	2,438
其他用人費用	13,158	15,547	28,705
折舊費用	98,949	30,547	129,496
攤銷費用	361	18,544	18,905
合 計	<u>\$ 319,007</u>	<u>\$ 312,276</u>	<u>\$ 631,283</u>
性 質 別	106 年度		
	屬於營業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			
薪資費用	\$ 177,482	\$ 219,404	\$ 396,886
勞健保費用	16,799	19,067	35,866
退休金費用	9,384	10,125	19,509
董事酬金	—	2,908	2,908
其他用人費用	13,251	14,674	27,925
折舊費用	100,632	30,275	130,907
攤銷費用	653	16,733	17,386
合 計	<u>\$ 318,201</u>	<u>\$ 313,186</u>	<u>\$ 631,387</u>

1. 截至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759人及747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均為6人。
2. 本公司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提撥員工酬勞2%至8%及董監酬勞不高於5%。年度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3. 本公司107年及106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之估列業經董事會決議，其員工酬勞與董監事酬勞提撥率均為3.2%及1.8%，估列金額分別於108年3月18日及107年3月22日經董事會決議以現金方式配發如下：

	107 年度		106 年度	
	員工酬勞	董監酬勞	員工紅利	董監酬勞
決議配發金額	\$ 1,348	\$ 758	\$ 2,385	\$ 1,342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金額	1,348	758	2,385	1,342
差異金額	\$ —	\$ —	\$ —	\$ —

4.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擬議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三)財務成本

項 目	107 年度	106 年度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	\$ 18,647	\$ 18,956
長期應付款	206	79
	<u>\$ 18,853</u>	<u>\$ 19,035</u>

(二十四)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項 目	107 年度	106 年度
當年度應負擔所得稅費用	\$ 34,459	\$ 27,333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495	104
與暫時性差異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872)	6,643
稅率改變之影響	(2,849)	—
當年度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31,233</u>	<u>\$ 34,080</u>

本公司適用我國所得稅法之稅率為17%，107年2月我國政府修正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17%調升為20%並自107年度施行。此外，107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將由10%調降為5%。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費用：

	107 年度	106 年度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之兌換差額	<u>\$ 3,971</u>	<u>\$ 1,699</u>

3. 當年度會計所得與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調節如下：

項 目	107 年度	106 年度
稅前淨利	\$ 40,018	\$ 70,806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稅額	\$ 8,004	\$ 12,037
調整項目之稅額影響數：		
計算課稅所得時不予計入項目之影響數	26,455	14,279
未分配盈餘加徵	—	1,017
與暫時性差異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872)	6,643
稅率變動	(2,849)	—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	495	104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 31,233	\$ 34,080

4.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本公司將若干符合互抵條件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予以互抵，因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投資抵減而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7 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員工福利	\$ 2,368	\$ 879	\$ —	\$ 3,247
銷貨退回及折讓	6,723	2,279	—	9,002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6,178	328	—	6,506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1,851	—	3,971	15,822
其他項目	878	235	—	1,113
	<u>\$ 27,998</u>	<u>\$ 3,721</u>	<u>\$ 3,971</u>	<u>\$ 35,690</u>
遞延所得稅負債				
土地增值稅	<u>\$ 32,939</u>	<u>\$ —</u>	<u>\$ —</u>	<u>\$ 32,939</u>
	106 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員工福利	\$ 6,349	(\$ 3,981)	\$ —	\$ 2,368
銷貨退回及折讓	6,335	388	—	6,723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9,392	(3,214)	—	6,178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152	—	1,699	11,851
其他項目	714	164	—	878
	<u>\$ 32,942</u>	<u>(\$ 6,643)</u>	<u>\$ 1,699</u>	<u>\$ 27,998</u>
遞延所得稅負債				
土地增值稅	<u>\$ 32,939</u>	<u>\$ —</u>	<u>\$ —</u>	<u>\$ 32,939</u>

上述遞延所得稅負債，帳列「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項下。

5.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		
權益法投資損失	\$ 1,750	\$ 2,232
成本法投資損失	969	823
	<u>\$ 2,719</u>	<u>\$ 3,055</u>

6.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105年度。

(二十五)其他綜合損益

項 目	107 年度		
	稅前	所得稅費 用(利益)	稅後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 8,656)	\$ —	(\$ 8,656)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 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 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24,295)	—	(24,295)
小 計	(32,951)	—	(32,951)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9,396)	\$ 3,971	(\$ 5,425)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 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4)	—	(4)
小 計	(9,400)	3,971	(5,429)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 42,351)</u>	<u>\$ 3,971</u>	<u>(\$ 38,380)</u>
項 目	106 年度		
	稅前	所得稅費 用(利益)	稅後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 9,178)	\$ —	(\$ 9,178)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9,994)	\$ 1,699	(\$ 8,295)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 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6	—	1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5,970	—	5,970
小 計	(4,008)	1,699	(2,309)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 13,186)</u>	<u>\$ 1,699</u>	<u>(\$ 11,487)</u>

(二十六)每股盈餘

	107年度	106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8,785	\$ 36,726
本期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167,722	167,722
基本每股盈餘(稅後)(元)	\$ 0.05	\$ 0.22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8,785	\$ 36,726
本期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167,722	167,722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仟股)	70	99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167,792	167,821
稀釋每股盈餘(稅後)(元)	\$ 0.05	\$ 0.22

(二十七)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1. 本公司於107年及106年度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有關部份非現金交易情形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48,505	\$ 52,346
加:期初應付款項	852	4,169
減:期末應付款項	(1,608)	(852)
本期支付現金	\$ 47,749	\$ 55,663

2. 本公司於107年及106年度購入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非現金交易情形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取得採權益法之投資	\$ 310,842	\$ 41,282
加:期初應付款項	893	—
減:期末應付款項	(—)	(893)
本期支付現金	\$ 311,717	\$ 40,389

七、關係人交易

(一)本公司及最終控制者之名稱

本公司無最終母公司及最終控制者。

(二)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類別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杏國新藥股份有限公司(簡稱：杏國新藥)	子公司
杏力醫療器材生技股份有限公司(簡稱：杏力醫療)	子公司
SUNETIC BIOTECH INC.(簡稱：SUNETIC)	子公司
CANCAP PHARMACEUTICAL LTD.(簡稱：CANCAP)	子公司
杏輝天力(杭州)藥業有限公司(簡稱：杏輝天力)	子公司
全體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主要管理階層
CANADA BIOTECH	其他關係人
游淑斐	其他關係人

(三)與關係人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07 年度	106 年度
子公司/杏國新藥	\$ 3,569	\$ 2,033

本公司對關係人銷貨交易之收款期限及價格依實質交易條件比較與一般客戶並無重大差異，收款條件為 30-90 天。

2. 進貨及委託加工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07 年度	106 年度
子公司	\$ 42,374	\$ 40,791

本公司對關係人進貨交易之付款期限及價格依實質交易條件比較與一般廠商並無重大差異，付款條件為 30-90 天。

3.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07 年度 取得價款	106 年度 取得價款
子公司	\$ —	\$ 580

4. 租金收入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07 年度	106 年度
子公司/杏國新藥	\$ 13,196	\$ 11,833

上述租金收取係參考鄰近區域一般租金行情由雙方議定，依合約約定每月定期收取租金。

5. 商標及權利金

本公司與其他關係人 CANADA BIOTECH 約定，就 CANADA BIOTECH 授權使用之商標權，應按使用授權商標銷售產品金額之 2% 作為權利金並按季給付，每月不得低於加幣 3 仟元，嗣於 106 年 10 月 1 日起變更商標權利金之計算方式為年度商品銷售毛利 0.2%-0.8%，全年度金額不得低於加幣 36 仟元。107 年及 106 年度本公司支付之權利金分別為 916 仟元及 873 仟元，帳列「營業費用-推銷費用」項下。

6. 其他

(1) 本公司 107 年及 106 年度向關係人收取之共同管理費用、研發及其他收入之金額明細如下：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07 年度	106 年度
子公司		
杏國新藥	\$ 13,669	\$ 18,282
其他	164	163
	\$ 13,833	\$ 18,445

本公司與子公司杏國新藥簽訂代銷售合約，並依出貨數量收取服務費，107年及106年度認列服務費收入分別為2,900仟元及2,997仟元；截至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止，預收之服務費分別為356仟元及2仟元。

(2)本公司107年度協助子公司杏國新藥開發軟體導入服務收入為800仟元，認列遞延貸項，帳列「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項下並依攤提期間認列收入。

(3)本公司106年度支付子公司杏國新藥之藥物研究服務費為171仟元，帳列委託研究費用項下。

(4)本公司107年及106年度代子公司支付原、物料款項、薪資及修繕消耗性用品等費用如下：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07 年度	106 年度
子公司		
杏國新藥	\$ 1,255	\$ 1,227
其他	78	1,025
	<u>\$ 1,333</u>	<u>\$ 2,252</u>

(5)本公司107年及106年度由子公司代付之顧問費、差旅費、研發費用及廣告參展費用如下：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07 年度	106 年度
子公司	<u>\$ 57</u>	<u>\$ 46</u>

(6)本公司為整體廠區規劃陸續取得毗鄰本公司之農業用地。依法令規定由於該等土地尚不得以本公司名義辦理登記為所有權人，故指定本公司關係人游淑斐小姐為土地之名義持有人，請詳附註六(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說明。

7. 應收付關係人款項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其他應收款		
子公司	<u>\$ 188</u>	<u>\$ 460</u>
應付帳款		
子公司	<u>\$ 4,471</u>	<u>\$ 2,934</u>
其他應付款		
子公司	<u>\$ —</u>	<u>\$ 582</u>

本公司對應付關係人款項及應收關係人款項均未提供擔保或取得保證。107年及106年度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呆帳費用。

(四)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對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成員當期之薪酬如下：

	107 年度	106 年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u>\$ 22,238</u>	<u>\$ 20,419</u>

上述有關董事及管理階層薪酬之詳細資訊請詳股東會年報內容。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下列資產業已提供作為長期借款等之擔保品：

項 目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172,210	\$ 1,198,006
投資性不動產	244,148	245,695
合 計	\$ 1,416,358	\$ 1,443,701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截至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因取得經濟部科技研究發展專案業界開發產業技術計畫之補助而開立之履約保證票據分別為 4,594 仟元及 2,089 仟元。

(二)已簽約但尚未發生之重大資本支出：

項 目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4,629	\$ 12,164

(三)營業租賃協議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辦公室及實驗室等資產，租賃期間係自101年8月1日至106年7月31日及106年8月1日至111年7月31日止。107年及106年分別認列租金收入13,196仟元及11,833仟元，未來承租人最低給付租賃總額如下：

項 目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不超過1年	\$ 13,356	\$ 12,972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32,023	44,163
	\$ 45,379	\$ 57,135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他：

(一)資本風險管理

由於本公司須維持大量資本，以支應擴建及提升廠房及設備所需。因此本公司之資本管理係以確保具有必要之財務資源及營運計畫，以支應未來十二個月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研究發展費用、債務償還及股利支出等需求。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每季重新檢視集團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本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將藉由支付股利、發行新股、買回股份及發行新債或償付舊債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二)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本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係為管理與營運活動相關之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風險。為降低相關財務風險，本公司致力於辨認、評估並規避市場之不確定性，以降低市場變動對公司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本公司之重要財務活動，係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計劃執行期間，本公司必須恪遵關於整體財務風險管理及權責劃分之相關財務操作程序。

1.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A. 匯率風險

(A) 本公司暴露於非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採購、存款及借款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該等非功能性貨幣主要為美金、人民幣、港幣及歐元。

(B) 匯率暴險及敏感度分析

107 年 12 月 31 日						
			帳列金額	敏感度分析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權益影響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185	30.7150	\$ 36,406	1%	\$ 364	\$ —
人民幣：新台幣	1,039	4.4720	4,648	1%	46	—
港幣：新台幣	644	3.9210	2,525	1%	25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70	30.7150	\$ 2,163	1%	\$ 22	\$ —
106 年 12 月 31 日						
			帳列金額	敏感度分析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權益影響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252	29.7600	\$ 37,268	1%	\$ 373	\$ —
人民幣：新台幣	1,516	4.5650	6,921	1%	69	—
港幣：新台幣	1,482	3.8070	5,643	1%	56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74	29.7600	\$ 5,170	1%	\$ 52	\$ —
歐元：新台幣	85	35.5700	3,029	1%	30	—

新台幣之幣值若相當於上述貨幣升值時，若所有其他之變動因子維持不變，於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反映上述貨幣之金額會有相等但相反方向之影響。

(C)由於本公司持有貨幣非單一幣別，故採彙總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107年及106年度外幣兌換(損失)利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883仟元及(2,305)仟元。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107年及106年度認列未實現兌換(損)益為325仟元及(610)仟元。

B. 利率風險

本公司於報導日有關附息金融工具之利率概述如下：

項 目	帳面金額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2,683	\$ 16,799
金融負債	(13,322)	(16,926)
淨 額	(\$ 10,639)	(\$ 127)

項 目	帳面金額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423,247	\$ 532,108
金融負債	(1,637,074)	(1,587,654)
淨 額	(\$ 1,213,827)	(\$ 1,055,546)

(A)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工具之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未將任何固定利率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亦未指定衍生工具(利率交換)作為公允價值避險會計模式下之避險工具。因此，報導日利率之變動將不會影響損益及其他綜合淨利。

(B)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工具之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之變動利率之金融工具係屬浮動利率之資產(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其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市場利率每增加(減少)1%將使107及106年度稅前淨利將各增加(減少)12,138仟元及10,555仟元。

(2)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違反合約義務並對本公司造成財務損失之風險。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來自於營運活動產生之應收款項及投資活動產生之銀行存款、固定收益投資及其他金融工具。營運相關信用風險與財務信用風險係分別管理。

A. 營運相關信用風險

為維持應收帳款的品質，本公司已建立營運相關信用風險管理之程序。個別客戶的風險評估係考量包括該客戶之財務狀況、本公司內部信

用評等、歷史交易記錄及目前經濟狀況等多項可能影響客戶付款能力之因素。

截至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止，前十大應收帳款餘額占本公司應收帳款餘額之百分比分別為35.38%及32.61%，其餘應收帳款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減損損失之衡量係採簡化作法，請參閱附註六(三)之說明。

B. 財務信用風險：

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本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及以上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A. 流動性風險管理

流動性風險係本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本公司定期監督當期及預計中長期之資金需求，並透過維持足夠的現金及約當現金及銀行融資額度，以管理流動性風險。本公司於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未使用之長短期借款融資額度分別為549,000仟元及577,911仟元。

B. 金融負債到期分析

下表係按到期日及未折現之到期金額彙總列示本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金融負債分析：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7 年 12 月 31 日						帳面金額
	6 個月以內	6—12 個月	1—2 年	2—5 年	超過5 年	合約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	\$ 230,000	\$ —	\$ —	\$ —	\$ —	\$ 230,000	\$ 230,000
應付帳款	179,380	—	—	—	—	179,380	179,380
其他應付款	156,758	25,779	2,400	—	—	184,937	184,937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	20,700	20,701	1,121,401	115,361	128,911	1,407,074	1,407,074
長期應付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1,905	1,905	3,810	6,031	—	13,651	13,322
	<u>\$ 588,743</u>	<u>\$ 48,385</u>	<u>\$ 1,127,611</u>	<u>\$ 121,392</u>	<u>\$ 128,911</u>	<u>\$ 2,015,042</u>	<u>\$ 2,014,713</u>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6 年 12 月 31 日						帳面金額
	6 個月以內	6—12 個月	1—2 年	2—5 年	超過5 年	合約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	\$ 240,000	\$ —	\$ —	\$ —	\$ —	\$ 240,000	\$ 240,000
應付帳款	150,486	—	—	—	—	150,486	150,486
其他應付款	158,455	18,080	—	—	—	176,535	176,535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20,527	20,527	1,021,054	123,161	162,385	1,347,654	1,347,654

106 年 12 月 31 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6 個月以內	6—12 個月	1—2 年	2—5 年	超過 5 年	合約現金流量	帳面金額
期長期借款)							
長期應付款(包含一 年或一營業週期內 到期長期負債)	1,905	1,905	3,810	9,841	—	17,461	16,926
	\$ 571,373	\$ 40,512	\$ 1,024,864	\$ 133,002	\$ 162,385	\$ 1,932,136	\$ 1,931,601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2. 金融工具之種類：

本公司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各項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428,363	\$ —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495,789	—
其他應收款	3,240	—
存出保證金	13,454	—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	551,604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	449,831
其他應收款	—	3,507
存出保證金	—	16,95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非流動	34,513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126,247
金融負債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230,000	240,000
應付帳款淨額	179,380	150,486
其他應付款	184,937	176,535
長期借款及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 期長期負債	1,407,074	1,347,654
長期應付款及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 到期長期負債	13,322	16,926

(三)公允價值資訊

1. 本公司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3. 說明。

2. 公允價值之三等級定義：

第一等級：

該等級之輸入值係指工具於活絡市場中，相同工具之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活絡市場係指符合以下所有條件之市場：在市場交易之商品具同質性；隨時可於市場中尋得具意願之買賣雙方且價格資訊可為大眾取得。本公司投資之國外上市股票投資及基金受益憑證等公允價值皆屬之。

第二等級：

該等級之輸入值除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以外之可觀察價格，包括直接(如價格)或間接(如自價格推導而來)自活絡市場取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第三等級：

該等級之輸入值係指衡量公允價值之投入參數並非根據市場可取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合併財務報告中之帳面金額趨近於其公允價值。

4. 公允價值之等級資訊：

本公司之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係皆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

本公司之公允價值等級資訊如下表所示：

項 目	107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 計
資產：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外未上市櫃特別股	\$ —	\$ —	\$ 34,513	\$ 34,513

5.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工具的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1)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

主要交易所及經判斷為熱門券之中央政府債券櫃台買賣中心公告之市價，皆屬上市(櫃)權益工具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債務工具公允價值之基礎。

若能及時且經常自交易所、經紀商、承銷商、產業公會、訂價服務機構或主管機關取得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且該價格代表實際且經常發生之公平市場交易者，則該金融工具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如上述條件並未達成，則該市場視為不活絡。一般而言，買賣價差甚大、買賣價差顯著增加或交易量甚少，皆為不活絡市場之指標。

(2)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合併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例如櫃買中心參考殖利率曲線、Reuters 商業本票利率平均報價）。

本公司持有之無活絡市場之未上市(櫃)公司股票主係以市場法估計公允價值，其判定係參考同類型公司評價、第三方報價、公司淨值及營運狀況評估之。另，其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主要為流動性折價，惟因流動性折價的可能變動不會導致重大的潛在財務影響，故不擬揭露其量化資訊。

(3)本公司將信用風險評價調整納入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計算考量，以分別反映交易對手信用風險及本公司信用品質。

(4)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

本公司對於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係由財會部門負責進行金融工具之獨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定期校準評價模型、進行回溯測試、更新評價模型所需輸入值及資料及其他任何必要之公允價值調整，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5)107年及106年度並無任何金融資產移轉公允價值層級之情形。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一。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三。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四。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附表五。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對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重大影響、控制或合資權益者其大陸投資資訊：附表六。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及其他有助於瞭解大陸投資對財務報表影響之有關資料：請參閱附註七及附表四。

十四、部門資訊

本公司業已依規定於107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揭露相關部門資訊。

杏輝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 背 書 保 證 對 象		對單一企業背 書保證限額 (註 2)	本期最高背 書保證餘額	期 末 背 書 保 證 餘 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 期財務報表 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 限額(註 3)	屬母公司對 子公司背書 保證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 地區背書 保證
		公 司 名 稱	關 係 (註 1)										
0	杏輝藥品 工業股份 有限公司	杏力醫療器 材生技股份 有限公司	1	\$ 877,828	\$ 30,000	\$ 30,000	\$ —	\$ —	1.03%	\$ 1,170,438	Y	—	—

註 1：(1)公司直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註 2：最高限額為本公司財務報表淨值 30%。

註 3：最高限額為本公司財務報表淨值 40%。

杏輝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單位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杏輝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PHYTOCEUTICA INC.(特別股)	本公司之被投資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90,362.00	\$ —	—	\$ —	—
杏國新藥股份有限公司	復華貨幣市場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52,743.00	3,617	—	3,644	—
杏國新藥股份有限公司	復華有利貨幣市場基金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52,110.90	2,031	—	2,047	—
杏國新藥股份有限公司	摩根總收益組合基金累積型	無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90,062.20	1,012	—	990	—
杏國新藥股份有限公司	MacuCLEAR, Inc.(特別股)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95,160.00	—	0.95%	—	—
杏國新藥股份有限公司	Medigene(普通股)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24,934.00	58,868	0.92%	58,868	—

杏輝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買、賣之 公司	有價證券種 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初		買入(註 1)		賣出(註 1)				期末(註 3)	
					仟股	金額	仟股	金額	仟股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	金額
杏輝藥品 工業股份 有限公司	<u>股票</u> 杏國新藥股份 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 投資	杏國新藥股份 有限公司	子公司	34,298	353,752	12,749 (註 2)	311,718	2	58	20	(註 4)	47,045	398,796

註 1：累計買進、賣出金額應按市價分開計算是否達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

註 2：係本期參與私募現金增資取得 11,803 仟股，取得成本 283,272 仟元及自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公開市場購入 946 仟股，取得成本 28,446 仟元。

註 3：期末金額係包含採用權益法認列之損益及相關權益調整項目。

註 4：該賣出未導致喪失控制力，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不認列損益而直接認列為權益。

杏輝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編號 (註 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 關係(註 2)	交 易 往 來 情 形			
				科目	金額	交 易 條 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 資產之比率(註 3)
0	杏輝藥品工業(股)公司	CANCAP PHARMACEUTICAL LTD.	1 及 2	進貨	\$ 11,960	註 4	1%
0	杏輝藥品工業(股)公司	杏輝天力(杭州)藥業有限公司	1 及 2	進貨	6,693	註 4	—
0	杏輝藥品工業(股)公司	杏力醫療器材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1 及 2	進貨	23,720	註 4	1%
0	杏輝藥品工業(股)公司	杏力醫療器材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1 及 2	應付帳款	4,471	註 4	—
0	杏輝藥品工業(股)公司	杏國新藥股份有限公司	1 及 2	租金收入	13,196	註 5	1%
0	杏輝藥品工業(股)公司	杏國新藥股份有限公司	1 及 2	其他收入	13,669	—	1%
0	杏輝藥品工業(股)公司	杏國新藥股份有限公司	1 及 2	銷貨收入	3,569	—	—
1	杏輝天力(杭州)藥業有限公司	和田天力沙生藥物開發有限責任有限公司	3	應付帳款	32,668	註 6	1%

註 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 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 4：進銷交易之收(付)款期限及價格依實質交易條件比較與一般客戶並無重大差異，收(付)款條件為 30-90 天。

註 5：租金收取係參考鄰近區域一般租金行情由雙方議定，依合約約定每月定期收取租金。

註 6：參考一般市場行情由雙方議定成交價格，授信期間採預訂量預先付款，超過預定量部分依每次議約付款條件付款。

杏輝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 地區	主要營業 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杏輝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CANCAP PHARMACEUTICAL LTD. (普通股)	加拿大	健康食品之製造及銷售	\$ 44,605	\$ 44,605	2,140,000	88.43%	\$ (91,734)	\$ (22,567)	\$ (22,151)	子公司
杏輝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CANCAP PHARMACEUTICAL LTD. (特別股)	加拿大	健康食品之製造及銷售	126,247	126,247	51,500	100.00%	34,513	(22,567)	—	子公司
杏輝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SUNETIC BIOTECH INC.	模里西斯	投資事業	743,225	743,225	18,804,534	83.25%	884,651	33,720	26,508	子公司
杏輝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UNIVERSAL NEXT TECHNOLOGIES INC.	英屬維京群島	投資事業	17,467	17,467	503,845	100.00%	(2)	25	25	子公司
杏輝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杏力醫療器材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醫療器材製造及銷售	109,990	109,990	10,300,000	100.00%	94,531	(3,358)	(3,081)	子公司
杏輝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杏國新藥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生物技術服務業	885,790	574,106	47,045,000	56.43%	398,796	(294,127)	(156,717)	子公司
杏國新藥股份有限公司	SynCore Biotechnology Europe GmbH	德國	新藥研發及生物技術服務業	834	834	25,000	100.00%	723	83	83	子公司

註：該投資損益係依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計算而得；並已考量公司間交易之已(未)實現損益之影響數。

杏輝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大陸被投資公司 名稱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實 收 資 本 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 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 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 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 1)	期末投資 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杏輝天力(杭州) 藥業有限公司	原料藥劑等之產 銷 業 務	RMB 193,005 仟元	由本公司 83.25%持股之子 公司 SUNETIC BIOTECH INC. 間接投資大陸	\$ 643,112 (USD 19,702 仟元)	—	—	\$ 643,112 (USD 19,702 仟元)	\$ 33,708	83.25%	\$ 28,062	\$ 874,693	\$ 31,897
和田天力沙生藥 物開發有限責任 公 司	沙生藥物等生產 及 銷 售 業 務	RMB 10,000 仟元	由本公司綜合持股 83.25% 之孫公司杏輝天力(杭州)藥 業有限公司間接投資大陸	—	—	—	—	(17,075)	75.76%	1,954	82,803	—
杭州維存保健食 品 有 限 公 司	健康食品之銷售	RMB 30,000 仟元	由本公司綜合持股 83.25% 之孫公司杏輝天力(杭州)藥 業有限公司間接投資大陸	—	—	—	—	(620)	83.25%	(516)	3,060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 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 地區投資限額
649,677 (USD 19,902 仟元(註 2))	775,161 (USD 25,237 仟元)	註 3

註 1：該投資損益係依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而得。

註 2：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係包含投審會核准撤銷已出售經由第三地區投資事業英屬維京群島 UNIVERSAL NEXT TECHNOLOGIES INC. 以美金 200 仟元間接對大陸投資青海明杏生物工程之股權。

註 3：本公司已取得經濟部工業局核發符合營運總部營運範圍證明文件，不適用大陸投資限額。

杏輝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現	金	零用金及庫存現金		\$ 2,275
銀	行	支票存款		158
	存	活期存款：		
	款	第一商業銀行蘇澳分行		67,415
		彰化商業銀行大同分行		63,357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松興分行		34,855
		永豐銀行世貿分行		32,731
		兆豐銀行宜蘭分行		31,717
		玉山銀行忠孝分行		31,424
		臺灣銀行羅東分行		28,016
		王道商業銀行營業部		27,007
		台新銀行營業部		18,382
		臺北富邦銀行板橋分行		13,806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北羅東分行		11,280
		其他		33,332
				393,322
		外幣存款：		
		兆豐銀行宜蘭分行		
		(USD 825,556.76 匯率 30.715)		25,357
		兆豐銀行宜蘭分行		
		(HKD 623,634.02 匯率 3.921)		2,445
		其他		2,123
				29,925
		定期存款：		
		中小企銀蘇澳分行		
		(CNY 600,000.00 匯率 4.472)		2,683
				\$ 428,363

杏輝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票據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永康生活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貨款	\$ 6,000	—
欣寧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貨款	5,452	—
喬依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貨款	1,936	—
展榕藥品有限公司	營業貨款	1,504	—
瑞昌藥局	營業貨款	1,200	—
臺安醫院雙十分院	營業貨款	1,046	—
偉晟藥業有限公司	營業貨款	1,026	—
建祥武昌藥局	營業貨款	874	—
健康藥局	營業貨款	869	—
億代富國際(股)公司	營業貨款	806	—
其他	營業貨款	110,771	—
		131,484	
減：備抵呆帳		(1,063)	
淨 額		\$ 130,421	

杏輝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非關係人：			
台灣屈臣氏個人用品商店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貨款	\$ 43,738	—
美商賀寶芙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貨款	27,679	—
閤家生活開發有限公司	營業貨款	12,740	—
財團法人私立中國醫藥大學附設醫院	營業貨款	9,616	—
中山醫學大學附設醫院	營業貨款	8,358	—
B 公司	營業貨款	7,481	—
秀傳醫療財團法人秀傳紀念醫院	營業貨款	6,370	—
財團法人馬偕紀念醫院	營業貨款	6,303	—
台灣武田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貨款	4,011	—
德恩奈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貨款	3,958	—
其他	營業貨款	238,333	—
		368,587	
減：備抵呆帳		(3,219)	
淨 額		\$ 365,368	

杏輝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非關係人：		
其他	研發及檢驗收入	\$ 3,052 —
關係人：		
杏國新藥	服務費收入	128 —
其他		60 —
		188
合計		\$ 3,240

杏輝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淨變現價值	備	註
				成	本			
原	料	西藥原料、天然原料等		\$	159,816	\$ 160,324	—	
物	料	空膠囊、藥瓶及說明書等			35,252	35,073	—	
在	製	品	在製藥品等		32,901	80,171	—	
製	成	品	藥品、健康食品等		152,427	242,858	—	
商	品	健康食品			2,041	2,345	—	
					382,437			
減：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	32,528)			
淨	額			\$	349,909			

杏輝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股

名 稱	期 初 股 數	餘 額 金 額	本 期 增 加 股 數 金 額	本 期 減 少 股 數 金 額	期 末 股 數	餘 額 金 額	提 供 擔 保 或 質 押 情 形	備 註
CANCAP PHARMACEUTICAL LTD. (特別股)	—	\$ —	51,500 \$ 126,247	— (\$ 91,734)	51,500	\$ 34,513	—	—
PHYTOCEUTICA INC. (特別股)	—	—	90,362 4,844	— —	90,362	4,844	—	—
		—	131,091	(91,734)		39,357		
減：累計減損		—	(4,844)	—		(4,844)		
		<u>\$ —</u>	<u>\$ 126,247</u>	<u>(\$ 91,734)</u>		<u>\$ 34,513</u>		

說明：

1. 本期增加 126,247 仟元，係包括原依 IAS 39 分類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於 107 年 1 月 1 日依 IFRS9 分類為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而重分類轉入。
2. 本期減少 91,734 仟元，係因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 CANCAP PHARMACEUTICAL LTD. 營運持續虧損致對該公司之長期股權投資之帳面價值發生貸方餘額，將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貸方餘額 91,734 仟元作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項。

杏輝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依 權 益 法 認 列 投 資		透過其他綜合損 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未 實現(損)益		期 末 餘 額				市 價 或 股 權 淨 值		提 供 擔 保 或 質 押 情 形		備 註	
名 稱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損)	益	累 積 換 算 調 整 數	實 現 (損) 益	股 數	比 例	金 額	股 數	比 例	金 額	淨 值	質 押 情 形	備 註				
CANCAP PHARMACEUTICAL LTD. (普通股)	2,140,000	(\$ 67,882)	—	\$ —	—	\$ —	—	\$ —	(\$ 22,151)	(\$ 1,701)	\$ —	—	2,140,000	88.43%	(\$ 91,734)	(\$ 85,082)	—	—									
SUNETIC BIOTECH INC. UNIVERSAL NEXT TECHNOLOGIES INC.	18,804,534	865,837	—	—	—	—	—	—	26,508	(7,694)	—	—	18,804,534	83.25%	884,651	886,091	—	—									
杏力醫療器材生技 (股)公司	503,845	(26)	—	—	—	—	—	—	25	(1)	—	—	503,845	100.00%	(2)	(2)	—	—									
杏國新藥(股)公司	10,300,000	97,612	—	—	—	—	—	—	(3,081)	—	—	—	10,300,000	100.00%	94,531	97,077	—	—									
	34,298,000	353,752	12,749	226,080	(2)	(20)	(156,717)	(4)	(24,295)	47,045,000	56.43%	398,796	398,796	—	—												
		1,249,293		\$ 226,080		(\$ 20)	(\$ 155,416)	(\$ 9,400)	(\$ 24,295)				1,286,242	\$ 1,296,880													
加：轉列採權益法之投 資貸餘		67,908															91,736										
合 計		\$ 1,317,201															\$ 1,377,978										

註：1. 採權益法評價之 CANCAP PHARMACEUTICAL LTD. 及 UNIVERSAL NEXT TECHNOLOGIES INC，因被投資公司之虧損致對該公司之長期投資之帳面價值發生貸方餘額，已分別轉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項下 91,734 仟元及「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項下 2 仟元。

杏輝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借款種類	說 明	期 末 餘 額	契 約 期 限	利 率 區 間	融 資 額 度	抵 押 或 擔 保	備 註
信用借款	永 豐 銀 行	\$ 100,000	107.08~108.08	1.00%	\$ 100,000	—	—
	彰 化 銀 行	30,000	107.05~108.05	1.01%	130,000	—	—
	玉 山 銀 行	<u>100,000</u>	107.09~108.09	1.03%	100,000	—	—
		<u>\$ 230,000</u>					

杏輝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備 註
關係人：			
杏力醫療器材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貨款	\$ 4,471	—
非關係人：			
新雙隆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貨款	19,430	—
偉富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貨款	6,639	—
仕琦有限公司	營業貨款	6,202	—
台灣荃新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貨款	6,195	—
東仝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貨款	5,675	—
川聖貿易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貨款	5,449	—
加大塑膠有限公司	營業貨款	5,337	—
裕元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貨款	5,246	—
龍大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貨款	4,006	—
仁友興業有限公司	營業貨款	3,765	—
其他	營業貨款	106,965	—
		174,909	
		\$ 179,380	

杏輝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應付獎金		係應付 107 年度年終獎金及績效獎金等	\$	41,756	
應付薪資		係應付 107 年 12 月薪資及各項津貼等		29,802	
應付廣告促銷費		係應付各項廣告促銷費等		25,656	
應付研發合約		係應付各式研究計劃費用		14,301	
應付營業稅		係應付 107 年度 11、12 月營業稅		4,233	
應付保險費		係應付勞、健保費等		5,659	
應付退休金		係應付新制退休金費用		3,869	
應付員工及董監酬勞		係應付 107 年度之員工與董監酬勞		2,106	
應付費用－其他		係應付各項營業費用等		57,555	
			\$	184,937	

杏輝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合約負債-流動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關 係 人		
杏國新藥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人營業貨款	\$ 356
非 關 係 人：		
A 公司	非關係人營業貨款	\$ 7,847
秉榮藥局	非關係人營業貨款	1,013
晟德大藥廠股份有限公司	非關係人營業貨款	788
廣欣藥師藥局	非關係人營業貨款	771
環球生活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非關係人營業貨款	662
微笑杏鄰藥局	非關係人營業貨款	546
其他	非關係人營業貨款	72,199
小計		83,826
合計		\$ 84,182

杏輝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長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債權人	摘要	借款金額	契約期限	利率	抵押或擔保 (註 1)	備註
台灣銀行 羅東分行	抵押借款	\$ 9,333	96.12-111.12	1.700%	土地、建築物	每月為 1 期，共分 180 期平均攤還
	抵押借款	4,707	96.12-111.12	1.700%	土地	每月為 1 期，共分 180 期平均攤還
	抵押借款	25,972	99.12-114.12	1.695%	建築物	每月為 1 期，共分 180 期平均攤還
	抵押借款	78,672	102.10-117.10	1.720%	建築物	每月為 1 期，共分 180 期平均攤還
	抵押借款	150,000	107.07-109.07	1.000%	土地及建築物	授信期間，到期續約
	信用借款	100,000	107.07-109.07	1.004%	無	授信期間，到期續約
第一銀行 蘇澳分行	抵押借款	113,538	100.12-115.12	1.70%	土地及建築物	每月為 1 期，共分 180 期平均攤還
	信用借款	400,000	107.07-109.07	0.958%	無	授信期間，到期續約
兆豐商銀 宜蘭分行	抵押借款	2,177	94.12-114.12	1.710%	土地及建築物	每 6 個月為 1 期，共分 40 期平均攤還
	抵押借款	21,333	96.12-111.12	1.710%	土地及建築物	每 3 個月為 1 期，共分 60 期平均攤還
	抵押借款	280,000	107.01-109.01	0.980%~ 1.150%	土地及建築物	授信期間，到期續約
中小企銀 蘇澳分行	抵押借款	71,342	96.11-116.11	1.695%	土地及建築物	每 1 個月為 1 期，共分 240 期平均攤還
	信用借款	150,000	107.11-109.11	1.012%	無	授信期間，到期續約
小計		1,407,074				
減：一年內到期部份		(41,401)				
		<u>\$ 1,365,673</u>				

註 1：本公司提供抵押或擔保情形，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八。

杏輝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數 量 (單 位)	金	額	備 註
療效用藥		仟粒、公斤、公升	\$	1,556,068	—
功能性食品		仟粒、公斤、公升		607,559	—
化妝品		公斤、公升		54,305	—
營業收入總額				2,217,932	
減：銷貨退回			(	12,814)	—
銷貨折讓			(	275,095)	—
營業收入淨額			\$	1,930,023	

杏輝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原 料：	
期初原料	\$ 116,801
加： 本期進料淨額	593,681
盤 盈	236
減： 期末原料	(159,816)
報 廢	(826)
轉列費用	(5,216)
出 售	(1,444)
本期耗用原料	<u>543,416</u>
物 料：	
期初物料	34,174
加： 本期進料淨額	197,756
盤 盈	529
減： 期末物料	(35,252)
報 廢	(762)
轉列費用	(1,527)
出 售	(74)
本期耗用物料	<u>194,844</u>
直接人工	<u>101,332</u>
製造費用	<u>337,441</u>
製造成本	<u>1,177,033</u>
加： 期初在製品	33,963
外包費用	11,754
減： 期末在製品	(32,901)
報 廢	(276)
轉列費用	(4,790)
製成品及商品成本	<u>1,184,783</u>
加： 期初製成品及商品	202,906
商品購入	4,609
減： 期末製成品及商品	(154,468)
盤 虧	(9)
報 廢	(4,956)
轉列費用	(10,204)
產銷成本	<u>1,222,661</u>
其他營業成本	<u>2,251</u>
營業成本	<u>\$ 1,224,912</u>

杏輝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製造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間	接	人	工	\$	97,534
租	金	支	出		934
文	具	用	品		1,580
旅			費		798
運			費		120
郵		電	費		1,414
修		繕	費		23,722
水	電	瓦	斯		23,338
保		險	費		10,105
捐			贈		416
稅			捐		1,750
折			舊		98,949
各	項	攤	提		361
伙		食	費		5,601
職	工	福	利		893
交		際	費		213
雜	項	購	置		2,123
材		料	費		21,518
勞		務	費		678
訓		練	費		316
燃		料	費		6,067
退		休	金		9,125
其	他	費	用		29,886
				\$	337,441

杏輝藥品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推 銷 費 用	管 理 費 用	研 究 發 展 費 用	合 計
薪 資 支 出	\$ 110,997	\$ 51,803	\$ 53,200	\$ 216,000
租 金 支 出	684	168	245	1,097
文 具 用 品	485	339	135	959
旅 費	13,548	3,954	677	18,179
運 費	17,841	72	59	17,972
郵 電 費	183	3,575	39	3,797
修 繕 費	1,130	1,085	4,461	6,676
廣 告 費	29,446	2,310	227	31,983
水 電 瓦 斯 費	2,124	1,563	11,979	15,666
保 險 費	9,584	5,874	5,134	20,592
交 際 費	4,822	2,924	153	7,899
捐 贈	1,186	830	167	2,183
稅 捐	922	80	495	1,497
呆 帳 損 失	—	823	—	823
折 舊	4,802	6,235	19,510	30,547
各 項 攤 提	5,963	10,576	2,005	18,544
伙 食 費	5,027	1,982	2,561	9,570
職 工 福 利	806	313	405	1,524
訓 練 費	3,895	332	226	4,453
勞 務 費	1,487	9,877	335	11,699
退 休 金	5,231	4,454	2,976	12,661
雜 項 購 置	327	516	756	1,599
促 銷 費 用	56,330	—	—	56,330
委 託 研 究 費	—	—	3,431	3,431
其 他 費 用	18,132	17,333	11,751	47,216
	<u>\$ 294,952</u>	<u>\$ 127,018</u>	<u>\$ 120,927</u>	<u>\$ 542,897</u>